



惜春紀

安意如

中國友谊出版社

惜春
纪

安
意
如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惜春纪 / 安意如著. —北京：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, 2007.6

ISBN 978-7-5057-2357-3

I .惜... II .安... III .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
IV .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071880 号

书名 惜春纪

著者 安意如

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经销 新华书店

印刷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

规格 670 × 1010 毫米 1/16

19.5 印张 358 千字

版次 2007 年 6 月第 1 版

印次 2007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书号 ISBN 978-7-5057-2357-3

定价 26.80 元

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 17 号楼

邮编 100028 电话 (010) 64668676



录

引序言

壹 深闺惊梦
往事前尘
13 6 3

貳

叁 缘来深浅
怨似伶仃
109 55

肆

伍 花落无声
路转峰回
185 148

柒 陆
海棠依旧
是耶非耶

306 259 216

后记

〔好事终〕

画梁春尽落香尘。擅风情，秉月貌，便是败家的根本。
簪裘颓堕皆从敬，家事消亡首罪宁。宿孽总因情。



(一)山水

喜读《红楼梦》之人着实如山如海，但喜读四丫头惜春的，确是极少极罕。

若论惜春，有三处却是非提不可的——其一便是她的小：小到形容模糊，书中对惜春着墨实在不多，比电报还要省，只一句“身量未足”便打发了；其二则是她的冷：薛蘅芜虽说冷香，到底还是有心里的热度暖一暖，没奈何我们的小四儿，却比《水浒传》中的好汉们还要厉害，是“万人近不得身”的冷僻性质；其三则是她的结局：原稿虽佚，未了结所有的结局，但四丫头剃了头做姑子的预测，却是比事实还要真实得板上钉钉儿。

小而冷，冷而尼，这样的女孩儿实在有点古怪，但凡古怪之人，其必有古怪之因由，若是略略读过去的，自也就罢了，但倘若只一细想，惜春这片小小的模糊，却如墨滴入水般的张扩开来：

四丫头作为宁国府唯一的玉字辈小姐，虽然是因贾母喜欢，暂住荣国府，但平日里总应该抽空回去家里看看老爹和哥哥才对，她嫂子尤

氏也算是经常来荣国府串门，做亲小姑子的怎么也要亲近一二才对，然而在《红楼梦》中，竟全然不着一字；父女兄妹姑嫂这些极亲情的场面完全没有，而且冷淡得连陌路之人都不似，真正叫人怀疑四丫头的身份来历。

再者，第十三回秦可卿身死，举丧七七四十九天后大出殡，四丫头作为贾蓉的姑姑，亲侄媳死了，连亲哥哥贾珍都拄着拐张罗事体，她也没见回家看看兄嫂和侄儿。就算惜春年幼，不能出力，但出面这样极礼数的事情，难道也能免去么？这其中难道另有隐衷么？

而且，第六十三回写贾敬服丹归天，竟没有人专门通知惜春，也未见惜春对父亲的死有任何悲痛之状。在整个丧事中，四丫头既没有见老父一面，也没有为父送终的任何文字。侄媳妇死了看都不去看，已是有违常情，父亲死了还不见有所表示，那便是有悖人伦！就算不是主角而用了略笔，难道也能把一个金钗忽略或者是省略到这般无情无义的程度么？若是如此无关紧要的人儿，那还写她做什么？

更何况，四丫头似乎早已看到了宁府未来的富贵末路，她不似托梦的秦可卿，预言之余还嘱咐些宗庙祖坟的挽救法子，而是彻底悲观地看待：一刀两段划清界限真干净，嘴冷心冷只是我不管你你莫害我，这是她一个小姑娘眼光雪亮的预言？还是早有伏笔的必然？

到此，四丫头这墨滴，已在水中丝缕四扩，渐散展成为了山非山，水非水的一场云雾，横看成岭也好，柳暗花明也罢，都只待仁者心动而已，有多少念动，就有多少次惜春的因果。而意如的这本《惜春纪》，恰也是她一动念间的法缘，成全了惜春的又一场缘起缘灭——当世情的繁华落尽，缘这样一场真实到空荡荡的虚花之悟。

（二）横拖千里外

一直很喜欢惜春的这句诗：“山水横拖千里外。”

这一横一拖，实在比不上摩诘孤烟之直与易安西风之卷，但两字合在一起，却传达出了极强的画意：既有山水铺展延绵之感，又有执笔飞扫之味，创作动作与景色夸张同时兼具，实是妙笔——而意如写惜春，也用了一笔横拖，把那非山非水的一片云雾缭绕，平移到了另一个

文本之内，是千里，也是咫尺。

细细品来，《惜春纪》实在不是《红楼梦》的续书，这是一本关于惜春的书，若要强烈攀搭，也算得是红楼非主演的一次走穴或是加班而已——同样的舞台灯光，同样的服装道具，同样的四丫头的本色出演，所不同的，只是她手中的剧本，已经不是她烂熟于心的《红楼梦》，而是无法预计也无法重拍的一个本子——生活中，我们叫它无常。

惜春被指配给冯紫英，这是一个极为妙绝的搭配，仿佛是红楼文本特地留给意如的线索，它知道这个小小的遗物在这个丫头手里会有非比寻常的作用。细思几番，惜春真的也只能配给冯紫英了：惜春是贾珍的妹妹，冯紫英是贾珍的朋友，他们的交集仿佛在很久以前就顺理成章地存在了，只是藏得极为僻秘，无人窥见而已。

倘若仅仅只是如此，那了不得是个爱情故事的敷衍罢了，算不得稀奇，这样的惜春又哪里算得出彩？但是《惜春纪》却不同，这里的四丫头是极出彩的，就算是冯紫英上场，与她同台对手，也抢不走四丫头的半点戏份。此中亦有红楼中其他人出场，也只是叫她更加立体，更加精彩。

《红楼梦》里的惜春好似夜里的受风的太湖石，冷得空洞且没有情分，而在《惜春纪》里，四丫头虽依然是红楼里那个冷姑娘，但却冷得有形有质，看得到的丝丝冷气，触得着的伤心刺骨，不再只是一个模糊而空幻的身影。

纵使山水横拖，千里之外，但此地的画意，却是更浓更深。

所以，《惜春纪》里的惜春，比红楼里的惜春更加本色，但《惜春纪》却的确不是《红楼梦》，在这里，惜春做着一场比红楼之梦更繁更空的梦。

她，比她更懂她。

穆鸿逸

二零零七年四月

引 深闺惊梦

(一)

更深夜长。二门上传事云板连叩四下，声音悠远突兀，惊彻了荣国府黑暗深长的梦。

惜春睡觉轻，听见丫鬟婆子衣袂摩挲、细碎的脚步声就再也睡不着。

于是醒了，揭开帘幔。

“入画。”她叫道。入画是她贴身的大丫头，就睡在外面暖阁里。

入画应声而至。

惜春见她只穿一件红绸小棉袄儿，手臂光光地露在外头，脚下也不齐整，便道：“仔细冻着。我虽叫你，何至于就慌成这样？左右什么大事也到不了咱们这来，犯不着。”说着招招手道，“你来，到我这里焐着。”入画依言侧到床边，惜春拉住她的手，又用被子给她掖一掖，问，“暖和些了吗？”

被子里是温温热气——入画服侍惜春几年，知她性格冷僻，有万人难近的不到之处。似今天这样的体己话本是极少说的，不禁心内一热。

“外边却是怎么了？糟糟切切的，叫人睡觉也不安生。”惜春玩着入画的鬓发，冷冷清清地问。“回姑娘的话，东府那边好像出事了。”入画的手伏在被子里动也不敢动，抬起头，看了惜春一眼，见她神色清冷，窗外一缕月光透过花树，千回百转照进来，映在惜春脸上，愈显得她冰雕玉琢，肤色如霜。

“又闹出什么见不得人的事来了？”惜春心里咯噔一下，好像有根弦断了。痛，却没有声音。

“姑娘，不兴这样说，珍大爷是你的哥哥，你是东府的正经主子，除了珍大爷，谁能高得过你去？”

惜春似笑非笑地盯住她：“嗳，你瞧我可稀罕？赶明儿我就剃了头做姑子去。入画，你可舍得跟我去？”

入画为难了。虽然智能儿她们常来，清斋茹素的，脸面上清清爽爽倒也不难看，可是少了那一头乌黑的秀发，就像开满花的树却被掐去了花朵，只剩峥嵘的枝丫。做女人，就要有个女人样，没头发还像个女人吗？

“不愿意，就算了。岂不云佛度有缘，走开走开。”惜春盯住入画，见她久不回答，一脸犹豫为难，已别过脸去。惜春心里突然有种泯然的痛，没有因由。一滴冷泪从她的眼眶里轻轻滑落。

“姑娘，我错了！”入画手足无措地说。她已经从床边坐起来，站在地上。

她站在那里，希望惜春能转过脸看她一眼。

惜春没有。一直没有。就在那天晚上，东府的珍大奶奶没了。

秦可卿死了！

次日，惜春听到这个消息的时候，正在画画。心一颤，手一抖，那朵曼陀罗花就这样毁了。

花意已失，画意已失。

她怔忡着，看着那朵残花，眼泪簌簌地下来了。上好的宣纸，上好的画被洇得不成样子。

花自飘零水自流。

“姑娘，老太太叫请！”入画在门口候着，清细的嗓音，透过湘帘晃晃悠悠传到她耳边。

入画不敢进来。

阖府都知道，四小姐脾气古怪。平时不过冷漠少言而已。只有一点：默经作画时容不得别人打扰。上回尤氏顺脚来看她，偏巧没人，尤氏一径走了来，惜春看见，立刻摔下帘子，赶着叫丫鬟们端茶送客，把个尤氏臊得站不住脚。

告到老太太那去，年轻轻的小姑娘，不爱调脂抹粉，偏喜欢默经作画。画的还多是山清水冷，白色的曼陀罗飘零如雪，成什么道理？

老祖宗倒眼明心亮，笑着打圆场：“四丫头小，少不得我这老婆子给她赔礼道歉罢。四丫头但凡是个小子，我再不许她这么着，成天里默经作画不是正经功业，辱没了祖宗的规矩。兰儿不用说，饶宝玉儿身体那样弱，我还叫珍哥儿多带他去练练呢。偏又是个姑娘家，不用开科取

仕，以武报国。这样心静倒难为她，小小年纪有大家小姐的气韵。传我的话下去，以后四丫头默经作画，外人不要打扰，给她个清净吧。”

老太太一番话说得尤氏哑口无言。谁也没有料到老太太会护着惜春。有老太太护着，这事只得一笑作罢。自那以后尤氏再也不主动去惜春处惹气，背地里却称她为冷人儿。

“就来。”惜春收敛了情绪，淡淡应道。一面取出帕子拭泪，走到铜镜边抿了抿头发。神色如常地走出去。

(二)

出抱厦，穿回廊，过影壁，到了贾母处，鸳鸯早早地迎出来，一手携了惜春，一手命丫鬟婆子外面候着。

宽敞的堂屋中有清冷陈旧的香，是那种人口不多的高贵人家的气味。可笑市井话本演说富贵，什么玉堂金马，锦簇花团，不过是寒酸人梦想中的伧俗。真富贵却是如此，不动声色，灯火熹微的遥远楼阁。

只有垂地的湘帘偶尔微微一动。

云榻依旧是云榻。只是贾母的身边再没有绕膝的儿孙。她好像睡着了，可是惜春觉得她任何时候都是醒着的，她清醒而敏锐，像绝世的龙泉剑，越是危难时越可倚助。平时，她宁愿躲在华丽的鞘壳下，让儿孙替自己揉肩捶腿，听那些俏皮动听的话儿从身边人的嘴里飞出来。她享受着天伦之乐。

惜春的脚步轻而又轻。她实在不忍惊动这老人，尽管有如山一般的沉着，如海一般的智慧，可是她毕竟老了。再睿智的老人家也抵挡不住疲惫，老人家需要多休息。

惜春站在那里，一动不动。

老太太睁开眼睛，她的眼睛在暗暗的堂屋里亮如星辰。如惜春所感觉的，她能洞悉这府里的一切，一草一木，每一个人的心思。

“四丫头，过来，到祖母这儿来。”她招招手。

惜春的眼泪落下来，靠在慈和的祖母身边，泪如雨下。

“瞧瞧，咱们四丫头怎么也和林丫头一个样？爱哭。”贾母转脸对鸳鸯道，“你去吩咐厨房做几道四丫头喜欢的点心，别让人说我把孙女饿

哭了。”

鸳鸯笑着去了，随手掩了门，嘱咐阶下的众人候着，没得老祖宗叫不许擅进。宝二爷和林姑娘来了也挡驾，就说老祖宗在歇中觉。

这是鸳鸯的精细处。贾母单独找惜春来，又不叫她侍应，必有缘故。

鸳鸯想得不错。屋子里贾母正在劝慰惜春。

呜咽声渐渐细了。

惜春，伏在贾母身上痛哭一场。

然后她决定遵照祖母的吩咐去给秦可卿守灵。

夜寒风冷，在风的蛊惑下白绫不住翻飞。惜春觉得那风是幽蓝色的，一丝丝朝她逼过来，逼近她罅隙四起的身体里。慢慢地，身体里什么东西也不存在了，无所不在的风已将它们涤荡干净。佛家说，色为色相，身是皮囊。她感觉佛言无虚。她现在正像一只涨满气的皮囊，却不知是否已经洗清原罪。

死了吗？终于死了吗？她问自己。我是想她生还是死呢？那个女人，躺在棺材里再也不能起身的女人。我是爱她还是恨她？

盖棺定论，可她就是盖了棺也无法给她定论。

惜春站起来，走向那棺木。她还想再看她一眼。这一生，她是她第一个爱的，也是第一个恨的女人。

也许，也是最后一个。

惜春抚摸她的脸。可卿像生时一样美艳。生前，她们少有机会进行这样密切无碍的对视。她和她之间隔了太多人。

惜春抚她的眉，抚自己的眉。棺材里躺着的女子，身若细柳，脸如芙蓉，阖着一双桃花目。她的颈下有一道痕，一道断绝她生命的痕。惜春闭上眼，仿佛看见她悬挂在高高的梁上，与一世恩怨做了结算，身躯显得又轻又小。

惜春过早地窥见生的虚无，于是她能理解可卿死时的痛苦与轻松。她像她能听见似的，和她交谈——

“可卿呵，你的眼角也有了细纹。我长大了，你也老了；可卿呵，你我的眉目，你看有几分像呢？还有嘴，都是小小的，红艳艳的；可卿呵，你的香唇，他一定含在嘴里怕化了……”

惜春这样说着，笑着，手指在秦可卿和自己脸上脉脉游动，像一条

灵巧而妖异的鱼在漂浮的水草间嬉戏。

多美的尤物——惜春感慨地笑着，她承袭了她的容貌，却没有承袭她温柔多情的性格。可卿若是淹没男人的水，她只能算是冷得扎手的冰。

“时间够了，你该回去了——”

惜春的身后传来沉厚的男音。在长长的叠叠层层的白幡掩映下，一个男人，提着灯笼走过来。

黄泉路，奈何桥。这个人，是她的引魂使者。惜春内心战栗，方才内心一直充盈的气在渐渐消退，她不知道是因为冷，还是这个男人带来的恐惧。她的手在秦可卿脸上抖，划破了刚才与死人相对时的镇定冷漠。

(三)

“珍哥哥，你来了！”惜春定了定神，转过头，迎着他看。礼不可废，她依例行了一礼。

贾珍一身缟素，披麻戴孝，默然点头，受了这一礼。

“四妹妹，你可以回家了。你嫂子知道你来，一定会瞑目的。”贾珍转身走向灵柩，轻抚着棺木。阴凉的烛火，纵深的阴影，使他的脸看上去有如被强行破开的洞穴。一个幽暗深刻的伤口。

嫂子！惜春胸口发闷，咬牙忍住作呕的感觉。

“就回呢，珍大哥哥。”她刻意将“哥哥”二字叫得清楚甜腻。

贾珍面色如常。只烛火明明灭灭，两个人的脸都显得阴凉。

惜春说回，却没有走的意思，转过身弹弹秦可卿的脸，笑道：“好一副吹弹即破的好皮囊啊。好一个绝色的佳人儿，就这么死了怪可惜的，这下可叫东府的男人们怎么过？”

“四丫头。”贾珍变了脸，想想又忍住了，对惜春道，“死者为尊。四妹妹说话不要冲撞了死人。我送你回去。小厮在外面套好了车。”

是的，她死了！惜春突然觉得自己没什么好怕的了！她是不该挑衅他的，礼法上他是哥哥，又是宁国府的当家，惹毛了他，她是没什么好日子过的，但是那又怎样？那件事以后她从来就没好过过。

惜春逼到贾珍的面前，问：“我回去！我回哪儿去？我算是哪府的主子，我是个什么东西，你又是个什么东西？！”

贾珍一直握灯笼的手不停地颤抖，惜春有句话刺到他心里去，刺得很深很深。

——你又是个什么东西。

灯笼碎了，落地化为灰烬。心堤毁了，贾珍伏在棺木上痛哭不止。

他知道，他爱着秦可卿，爱得深切，超过了他此生遇见的任何一个人。尤氏根本是摆在房里的可有可无的花瓶，烦躁时泄欲的工具。

他深知，无论可卿做过什么，一朝她死了，他依然痛不欲生。

惜春看着他，看着这个她一直痛恨的人被击败，没有一丝的快感。其实他们是一棵恶树上结出的两颗恶果。

秦可卿是他们的根，贾敬是他们的根。

她想到两句诗：本是同根生，相煎何太急？歉意陡生！“哥哥——”惜春伸手揽住他。贾珍却将她推开。惜春摔倒在地，她看见贾珍因爱而妒火峥嵘的脸，那脸像风沙过后的戈壁一样狰狞。

贾珍发出凄厉如狼嚎的叫声，一点也不像平时温文执礼的大夫。声音在空旷的灵堂回荡，荡出很远。他也不怕人听见，这几日，阖府的人都觉得他和疯子差不多了，几乎没有谁敢和他说话。可卿的猝死，惹得众人议论纷纷，他也不打算不让人议论。这世上哪有什么真正的秘密，只是平常大家都习惯做着掩耳盗铃的事情。秦可卿死了，很多事他已经不在乎。但惜春除外，她的存在带给他的痛苦像钉子生生钉入眼里，并不亚于可卿的离去。他视她为罪孽的化身，耻辱的果实。惜春的出现总让他想起本该随时间覆亡的一切，让他无法原谅。

“贾惜春！你滚！”贾珍盯着惜春，吼道，“你为什么要到东府来？你凭什么来拜祭她？你是我的眼中钉，肉中刺！你是她的耻辱，我不明白她为什么选择生下你！你这个孽种，你根本就不该生在这世上。我诅咒你，与你的出身一起消亡，带着你所有的罪，永世不得超生！”贾珍用力攫住惜春的肩，像要将她粉身碎骨一样决绝。那样恨，只剩恨。

惜春无言以对，内心惊惧粉碎。眼前的男人，灵柩，整个东府都化作张口待噬的巨兽向她扑来。她缩在地上，恐惧至极却无法喊叫。此际就是贾珍伸手将她掐死，也再不会有人救她。

他做得出。而曾经救她的那个人，如今正躺在棺材里。

暗夜里，用双臂抱住自己。她记得贾母曾经说过，孩子，如果你冷，你害怕，你就自己抱住自己，像你母亲抱住你那样温暖自己。

惜春问：“我母亲呢？我为什么没见过她，她有没有抱过我？”

贾母幽幽地告诉她：“你母亲死了。”然后缄默不言。她发现祖母脸上没有了笑容，惜春以后就再也没有问过母亲的事。从来没有过的人，从来没有过的爱，存不存在都无关紧要，有祖母抱着，有祖母疼爱，是一样的。

惜春不知道贾珍什么时候走的，一切好像从来没有发生。惜春对前来接她的鸳鸯说，她太困了，跪着跪着就睡着了。

壹 往事前尘

(一)

翌日晨，天蒙蒙亮。整个荣宁街还是清寂的，像一条冻住的河。

这辰光，连早起做小买卖的百姓还没起，别提这些公侯世家的爷们了。

宁府的兽头大门阖着，只有两头石狮子警醒地盯住街面。轻微的响声，东角门开了。一片束衣打千之声，跪倒几个门房。

“爷，这早起您去哪儿，可要小的伺候？”

贾珍不发话，踩着小厮的背上马，打马朝荣宁街街口去了。

“爷出去的事，不许泄露给里面知道，多说一个字，仔细揭了你的皮！”

小管家俞禄交代过，翻身上马。几个小厮紧随其后。一片嘚嘚声，几匹马前前后后出了荣宁街。

贾珍脚力快，众人落在后头，闷声催马。当中有一个小厮素得贾珍宠，年纪又轻，耐不住性子，赶着问：“俞大爷，爷这是往哪儿赶啊？”

俞禄脸一沉，喝道：“爷的事由得我们问三问四吗？只管走，小孩子多用耳朵少动嘴。”

小厮一吐舌头，不敢多言。

贾珍在马上心事重重，一径朝着城外玄真观赶去。

凄冷的金陵古城外到处飘舞着萧瑟的落叶。天是阴霾的，像贾珍阴沉已久的心情。不知什么时候下起了雨，秋的冷雨，无声地落在冰冷的石板路上，落在遍地枯黄的落叶上。雨很细密，不一会儿贾珍的脸全湿了。

他不能闭眼，不能看见可卿悬在高粱上的身影。“天香楼”三个字，在他脑海中晃来晃去，忽远忽近。他眼前像有一把匕首，夜夜不能阖眼。

深埋在心底的，那本来属于两个人的痛苦。可卿死了，只剩他一人